·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　名篇新作·

●张丰

张丰，1983年生，江苏邳州人。
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
上海市书法家协会理事
上海市青年书法家协会副主席
金山区书法家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
金山区学校书法教育研究交流指导中心负责人

临创手记

作品如何做到精？在大多数情况下，我们容易做到熟，而不容易做到精。因为熟是机械的、客观的、可期的，而精则是虚幻的、主观的、莫测的。也就是说，我们可以想像得到自己会有把握创造出怎样一幅自己较为中意的、符合一种设计的作品，无论如何通过什么途径，我们总能达到这样一种目的，这就是熟。熟是书法的基础阶段，它是书法走向自觉的一个必然通道，只有熟才有可能精。精则不同，精体现的是人无意识的自然流露，对个体来说，这种作品往往是意想不到的所谓无意于佳，再书不得的一种状态。对于其存在来说，熟是一种常态，它能够展现作品的基本风貌和神采，而精则难得一见。首先，我们将训练自己如何达到熟的状态，这种熟是建立在对书法客观的认识基础上的。路子不能走偏，然后深入。正如古人，池水尽墨，非有一番苦功夫，是很难达到的。在此基础上，我们所应追求的是一种精的境界，这是可遇而不可求的。但精有不同的体现。我们纵观历代经典著作，它们的风采各异，却都是力作、不经意之作，但都不是应酬之作。就是说，首先应该有精品的意识，有做百年想、千年想的胆识。当然未必每一件作品都能遂愿，但没有这种念想，也许书法创作就容易走偏，甚至走火入魔，稍轻一些，则流于恶俗。其次应该真，所谓的真，是一种真实的状态。比如说，心境平和的状态下，非要去制造一种涂涂抹抹的效果来，那就是一种假。书法不是纯艺术，它必须真才能完美地体现出作品的魅力。这种真还体现在作品的面貌上，对古代经典来说，为何历朝各家一脉相承，却面貌各异，总能体现出其唯一性，那就是真。美有万种，未必每个人都会通吃，总会有所偏爱，而自己所偏的部分就是自己内心所真正向往的部分。要把这种偏爱用自己独特的方式展现出来虽然有相当的难度，也需要极大的勇气，并非没有希望，只要放得下心中所有的顾虑，放胆为之。有时候“豁出去了”反而会有意想不到的效果，有时候“随他去吧”却是获得精品的一个不可多得的手段。如果我们不能按自己内心真实的审美标准去对待创作，那么无论如何去打造一件作品，都是徒劳的，没有任何价值，是浪费时间的。当然，真实的状态我们在任何时期都可以、也应该让其呈现出来，这就需要有远见。不是等万事俱备，所谓的等学富五车，等博览百家、精通一体，有了自己成熟的思想体系后再去实践，再去努力写，那为时晚矣，相信自己在任何时期都可能有精的作品出现。当然，这种精的作品，首先是能打动自己的，至于能否打动别人，能否打动历史，完全不用去管，因为它既然是一种客观的存在，我们有理由自信其生命力的长久。所以，我觉得书法的经典性，就在于其精熟，这是客观前提。能精熟，则离经典不远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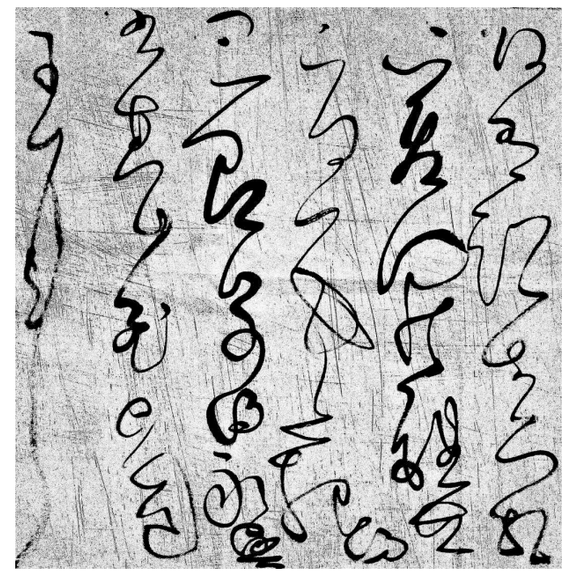

▲意临淳化阁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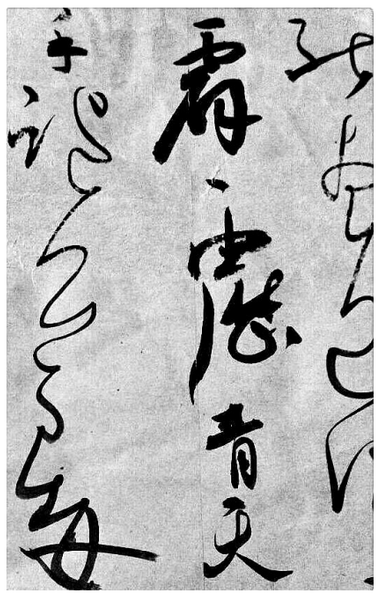

▲意临张弼书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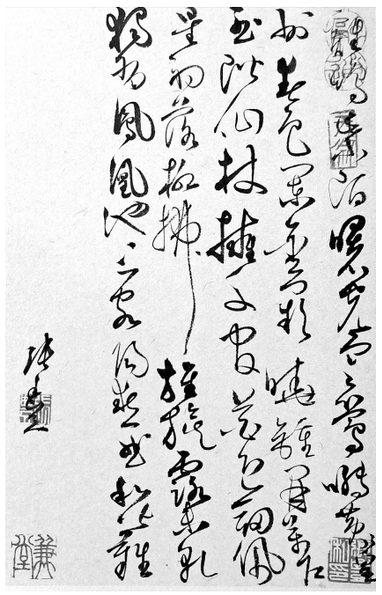

▲小品仿明人大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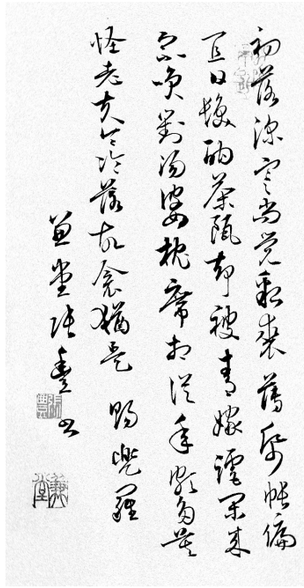

▲节临胡俨《四时帖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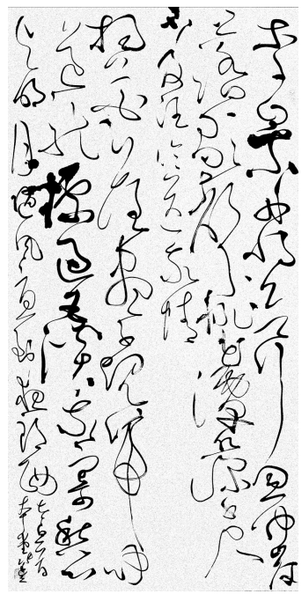

▲大草李白诗中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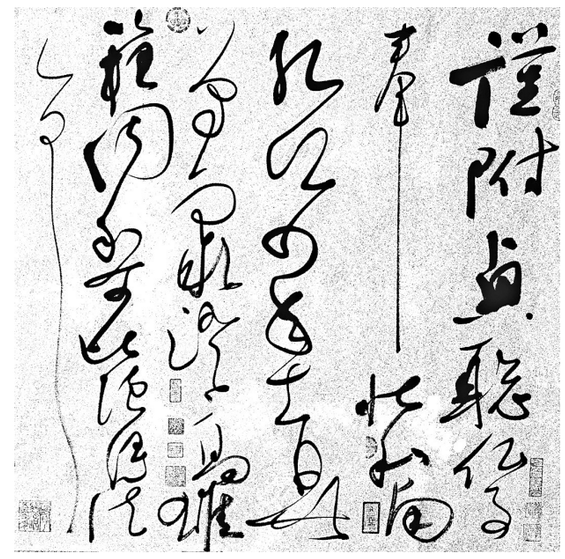

▲意临三笔三迹

●潘龙飞

潘龙飞，1988年生于甘肃天水，斋号七晋堂，现为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，上海市书法家协会理事，上海市书法家协会草书委员会委员，上海市浦东新区书法家协会理事，上海市青年书法家协会副秘书长。书法作品曾入展与获奖情况：入展第七届全国书法新人新作展、入展全国第四届青年书法篆刻展、入展全国第三届册页书法作品展、获上海市第七、八、九、十届书法篆刻大展优秀奖、获“周慧珺”杯上海市中青年册页书法大赛一等奖。

临创手记

学书数载，于“二王”书法用功最勤，晋唐以后，书法皆出“二王”一脉。《圣教序》是学习行书绕不开的经典法帖，浸淫多年，尤为迷恋，心摹手追，通临过、精临过、逐个研究过。每隔一段时间，每换一个地方，我必重拾圣教，似乎有汲取不完之营养。圣教序是刻帖，每个人临写都有各自的面貌，具有开放性的空间。近来，我试图打破以往刻意追求形似的临写方式，以书写性为主导去临习，像不是追求的主要目标，特意追求自然书写后呈现的符合书法审美的随性面貌，这种随性中夹杂几分书写习惯，又能兼顾《圣教序》的取法，单字又经的起玩味推敲，我想这样的临写是更有意义的。带着这种尝试，我将《圣教序》缩小来写，放大来写，在平常练字的纸上顺手挥写，怡然有所得，渐渐进入一种状态。用了几天的零碎时间写完通篇，装帧成册，以成记忆。回头再看，有得也有失，在法度与自我、着意与自然之间，能恰到好处太难，差一分就是芸芸众生，做到了就是一代大家。我辈只是学到一点皮毛，在这个浩瀚的海洋里，感觉自己就是一颗沙粒，唯一需要我做的就是不断学习和丰富自己，敬畏古人前贤留下的宝贵遗产，临习不止，探索不止。

◀▶节临《圣教序》

◀宋曹《书法约言》

◀王安石《书湖阴先生壁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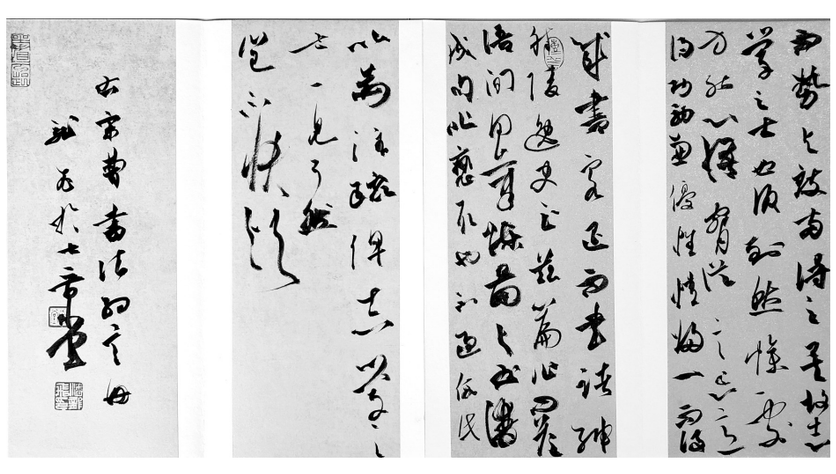

全国第五届青年书法篆刻作品展览征稿启事

一、举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

中国书法家协会

辽宁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二、组织机构(略)

三、征稿要求

1. 年龄要求

年满18至50周岁（即2002年1月1日至1970年1月1日间出生）的中国公民均可自由投稿。

2. 作品要求

(1)征稿范围：投稿作品分为书法、篆刻两个部分。

(2)内容：

青年展秉持“植根传统，鼓励创新，艺文兼备，多样包容”的创作理念，彰显中华美学精神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决抵制低俗庸俗媚俗的作品。

提倡投稿作者自撰书写内容，文白均可，内容要追求真善美，传递正能量。诗、词、曲、赋、联、文等体裁不限。亦可书写健康向上的古今诗文。书写时应注意使用权威版本，保持内容的准确连贯和相对完整。书写非自撰内容应在落款处写上原作者姓名及篇名。投稿作者应当遵守《民法总则》与《著作权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确保书写内容不存在著作权、名誉权等争议和纠纷。因书写内容或形式等而产生的任何纠纷，均应由投稿作者本人负责。

(3)规格：

①书法作品：投稿作品请投寄作品原件，尺寸为8尺整张（高248 cm，宽129 cm）以内，一律为竖式。小字类（单个字径一般在2cm以内）作品尺寸为4尺整张（高138cm，宽69cm）以内，一律为竖式。手卷作品尺寸为高35cm以内，长度248cm以内。册页作品成品尺寸每页高宽不超过40cm，正文页数为5—12开（10—24页）。手卷、册页作品入展数量一般不超过本书体入展总数的百分之六。所有作品请勿装裱（册页除外）。不符合尺寸要求者不予评选。

②篆刻作品：篆刻作品寄印稿6-10方，附两个以上边款，贴在4尺对开的竖式宣纸上。已入展过中国书法家协会主办展览的印稿不得再次投稿。评审结束后由组委会通知入展者寄篆刻原石1方参展，不寄原石者视为放弃入展资格。

3. 投稿数量

每位作者限投作品1件。征稿期间不办理换稿、退稿等事宜。

4. 费用说明

(1)青年展不收参评费。

(2)投稿作者如需退稿，每件作品需汇寄退稿费人民币60元（其中30元为作品邮寄和包装费；30元为邮件保价费，保额3000元，用于作品在回寄过程中发生遗失、损坏等意外情况赔偿），退稿费汇款单复印件应会同作品一并寄出。凡在投稿时未汇寄退稿费的不予退稿。

(3)入展作品（含篆刻原石）不退稿，由承办单位或其指定者（合称收藏方）收藏。

(4)入展作品已经交纳退稿费的，由退稿单位将退稿费退还本人。

（下转2-3版中缝）